

#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概况

### 一、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职能简述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是市政府主管民族宗教事务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

（二）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防范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活动。

（三）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宗教关系的工作建议，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关系中的重大事项，参与协调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的社会维稳工作，保障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合法权益，维护民族、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

（四）负责组织、指导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组织议定本市少数民族经济、文化、教育等专项规划，组织协调本市涉及民族因素的文化、体育等活动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正常宗教活动。

（五）指导本市民族、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支持民族、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民族、宗教团体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教育，办

理民族、宗教团体需政府帮助或协调的有关事务。

(六) 依法管理民族、宗教方面的涉外事务，参与涉及民族、宗教事务的对外宣传工作，组织指导民族、宗教团体开展对外友好交往。

(七)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全市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选拔和使用工作，帮助宗教团体做好宗教人士的培养教育工作。

(八) 指导区、县级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的工作，组织培训民族、宗教工作干部，建立和落实基层民族、宗教工作责任制。

(九)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民族宗教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0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管理办公室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总编制数 70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事业编制 37 人（其中行政执法编制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63 人，比上年增加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事业编制 27 人（含行政执法编制 0 人）、聘用人员 3 人；离退休人员 39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37 人。

（上述人数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085.88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	2120.57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1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3	29.97
六、其他收入	7	78.95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	472.0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6	59.66
	10		十、节能环保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2	0.00

	16		十六、金融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	46	398.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	48	10.69
	22			49	
<b>本年收入合计</b>	23	3164.83	<b>本年支出合计</b>	50	3091.5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80.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53.98
	26			53	
<b>合计</b>	27	3245.51	<b>合计</b>	54	3245.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3行=（1+3+4+5+6+7）行；27行=（23+24+25）行；50行=（28+29+30+31+...+48）行；54行=（50+51+52）行。

##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64.83	3085.88	0.00	0.00	0.00	0.00	7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7.15	211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1755.60	175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703.05	70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282.24	28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50			事业运行	361.22	36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409.09	40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4			宗教事务	352.30	35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404			宗教工作专项	292.27	29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60.03	6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97	2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9.97	2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9.97	2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09	47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4.66	45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50	28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16	16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53	58.13	0.00	0.00	0.00	0.00	1.40
21005	医疗保障	36.30	34.90	0.00	0.00	0.00	0.00	1.4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0	34.90	0.00	0.00	0.00	0.00	1.4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23	2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23	2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55	39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55	39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09	10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5.46	29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7.54	9.99	0.00	0.00	0.00	0.00	77.55
22999	其他支出	87.54	9.99	0.00	0.00	0.00	0.00	77.55
2299901	其他支出	87.54	9.99	0.00	0.00	0.00	0.00	77.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栏。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091.53	1945.80	1145.7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0.57	1017.04	1103.5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5	0.00	9.25	0.00	0.00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9.25	0.00	9.25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1759.02	1017.04	741.78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700.82	655.82	45.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287.89	0.00	287.89	0.00	0.00	0.00
2012350			事业运行	361.22	361.22	0.00	0.00	0.00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409.09	0.00	409.09	0.00	0.00	0.00
20124			宗教事务	352.30	0.00	352.30	0.00	0.00	0.00
2012404			宗教工作专项	292.27	0.00	292.27	0.00	0.00	0.00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60.03	0.00	60.03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97	0.00	29.97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9.97	0.00	29.97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9.97	0.00	29.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09	472.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4.66	454.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50	287.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16	167.16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66	58.13	1.53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36.43	34.90	1.53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3	34.90	1.53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23	23.23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23	23.2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55	398.5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55	398.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09	103.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5.46	295.4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69	0.00	10.69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69	0.00	10.69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0.69	0.00	10.6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 (2+3+4+5+6) 栏。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85.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120.57	2120.5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29.97	29.97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72.09	472.0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58.13	58.13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98.55	398.5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9.99	9.99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3085.88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3089.30	3089.3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62.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58.91	58.9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62.33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b>总计</b>	27	3148.21	<b>总计</b>	54	3148.21	3148.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2行=（1+2）行；23行=（24+25）行；27行=（22+23）行；49行=（28+29+……+48）行；54行=（49+50）行。2栏=（3+4）栏。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089.30	1945.80	1143.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0.57	1017.04	1182.7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5	0.00	9.25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9.25	0.00	9.25
20123			民族事务	1759.02	1017.04	741.98
2012301			行政运行	700.82	655.82	45.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287.89	0.00	287.89
2012350			事业运行	361.22	361.22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409.09	0.00	409.09
20124			宗教事务	352.30	0.00	352.30
2012404			宗教工作专项	292.27	0.00	292.27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60.03	0.00	60.0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97	0.00	29.97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9.97	0.00	29.9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9.97	0.00	29.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09	472.0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4.66	454.6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50	287.5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16	167.1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	17.43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	17.43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13	58.13	0.00
21005	医疗保障	34.90	34.9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0	34.9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23	23.23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23	23.2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55	398.5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55	398.5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09	103.0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5.46	295.46	0.00
229	其他支出	9.99	0.00	9.99
22999	其他支出	9.99	0.00	9.99
2299901	其他支出	9.99	0.00	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1945.80	1749.97	195.84
		<b>工资福利支出</b>		
301	-	719.83	719.83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78.06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483.78	0.00
301	03	奖金	36.64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20.75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60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302	-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302	-	173.64	0.00	173.64
302	01	办公费	9.22	9.22
302	02	印刷费	0.15	0.15
302	03	咨询费	0.00	0.00
302	04	手续费	0.01	0.01
302	05	水费	0.00	0.00
302	06	电费	0.00	0.00
302	07	邮电费	22.33	22.33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6.39	0.00	6.39
302	11	差旅费	2.31	0.00	2.31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8.12	0.00	28.12
302	14	租赁费	1.24	0.00	1.24
302	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	16	培训费	0.63	0.00	0.6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81	0.00	1.8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21.04	0.00	21.04
302	27	委托业务费	4.16	0.00	4.16
302	28	工会经费	12.89	0.00	12.89
302	29	福利费	12.87	0.00	12.8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82	0.00	17.8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9.51	0.00	9.51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4	0.00	23.14
303	-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1030.13	1030.13	0.00
303	01	离休费	29.46	29.46	0.00
303	02	退休费	416.32	416.32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34.90	34.90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150.68	150.68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03.09	103.09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295.46	295.46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3	0.23	0.00
310	-	<b>其他资本性支出</b>	22.20	0.00	22.20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6.34	0.00	16.34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86	0.00	5.86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04	-	<b>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b>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	<b>债务利息支出</b>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6	-	<b>其他支出</b>	0.00	0.00	0.00
306	01	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支出明细情况。

1 栏=（2+3） 栏。

##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85.62	7.32	35.60	0.00	35.60	42.70	41.26	64.67	7.08	34.24	0.00	34.24	23.35	17.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预算数和决算支出情况。2015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 栏=（4+5）栏；10 栏=（11+12）栏；1 栏=（2+3+6）栏；8 栏=（9+10+13）栏。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3 栏=（4+5）栏；6 栏=（1+2-3）栏。

##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 计	0.01	0.01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0.00	0.00
七、其他收入					0.01	0.01	0.00
103999900			其他收入		0.01	0.01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2+3）栏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481.26
货物	123.08
工程	0.00
服务	358.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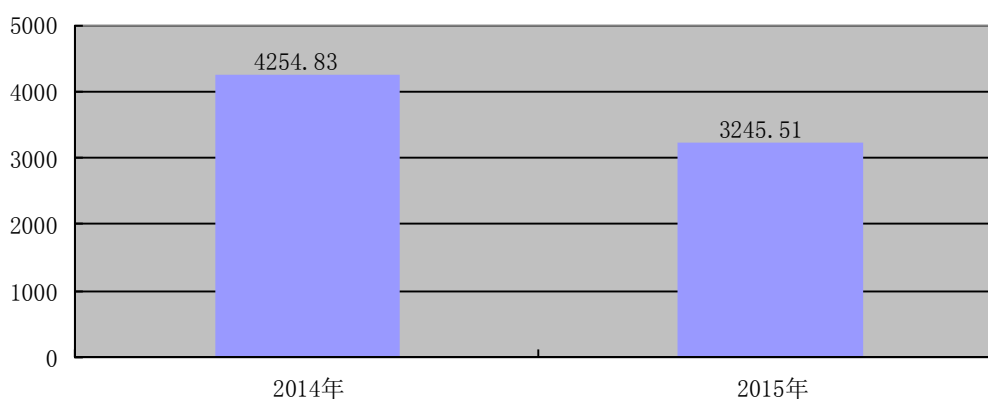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 第三部分 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总计3245.51万元，支出总计3245.51万元。与201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09.32万元，下降23.72%。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金额减少了；二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金额减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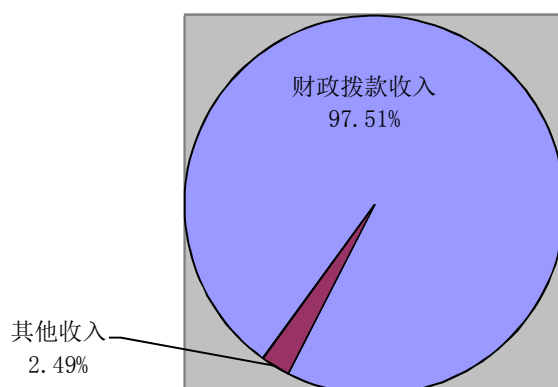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合计3164.8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85.88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7.51%；其他收入78.95万元，占2.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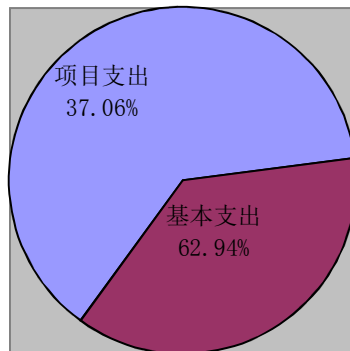
图2：收入比例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支出合计3091.53万元。基本支出1945.8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2.94%。项目支出1145.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7.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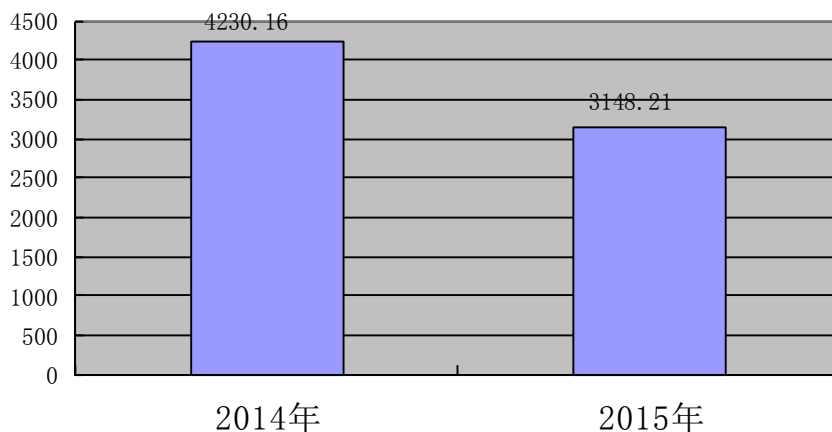
图3：支出比例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3148.21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81.95万元，下降25.58%。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金额减少了；二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金额减少了。

图4：收支变动（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89.3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3%。与201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8.36万元，下降6.88%。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减少了；二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减少了；三是住房保障（类）支出减少了。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120.57万元，占68.64%；

科学技术（类）支出29.97万元，占0.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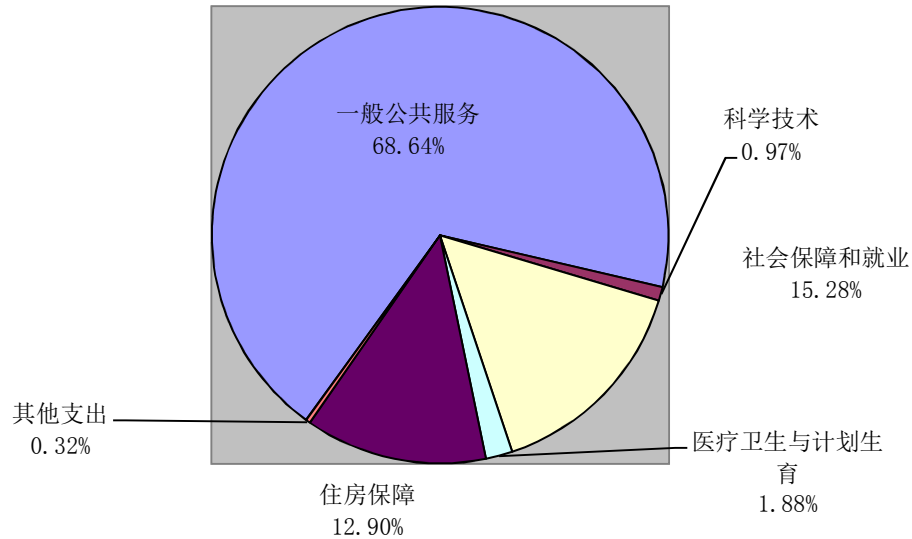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72.09万元，占15.2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58.13万元，占1.88%；

住房保障（类）支出398.55万元，占12.90%；

其他（类）支出9.99万元，占0.32%。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例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233.22万元，支出决算3089.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了；二是科学技术支出减少了；三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减少了。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支出9.25万元，该科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照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转的宗教界人士培养教育经费解决。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700.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31%，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贴、车辆经费、在职人员公用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及以前年度和2015

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相应增加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支出**287.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7%**，主要用于少数民族发展专项资金、市民宗局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专项经费、市民宗局清真食品专项资金、处置设计民族宗教因素突发事件经费。

**4.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361.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3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贴、车辆经费、后勤人员公用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及以前年度和2015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相应增加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支出**409.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79%**，主要用于市民宗局组队参加全国第十届民族运动会经费和加强在穗少数民族于宗教服务管理工作专项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参加全国第十届民族运动会时省民委调整参赛项目而收回；二是收回在新疆少数民族较集中的十条街镇设立少数民族服务管理专职人员经费，再通过区划拨；三是年中将该科目预计剩余资金交回本级财政。

**6.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宗教工作专项(项)**支出**292.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8%**，主要用于市民宗局宗教文化建设专项经费、基督教青年会、女青年会开展社会服务品牌项目培育经费、市民宗局因公出国(境)、宗教工作专项经费、民族宗教人士特殊困难补助及节日慰问经费。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其他宗教事务支出（项）6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1.91%，主要用于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2015年信息网络维护项目和市宗教团体协助管理办工作。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省追加2014年和2015年民族宗教专项工作经费；二是按照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转无着庵建设资金。

8.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支出29.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5%，主要用于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网上办事联动服务平台及分保整改项目、市纪检监察信息系统分级保护建设。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成，尾款结转到下一年度。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28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18%，主要用于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工资和津贴、离退休及离岗退养人员管理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5年退休费调整，相应增加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67.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99%，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和津贴、事业单位离退休及离岗退养人员管理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及离退休费调整，相应增加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17.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14%，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降低。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3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3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医疗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医疗费用减少。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23.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85%，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0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5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及以前年度和2015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相应增加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295.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36%，主要用于住房货币补贴、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及以前年度和2015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相应增加支出。

16.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9.99**万元，该科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照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转的2014年政法专项经费解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1945.8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49.97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719.8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030.13万元；公用经费195.84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73.64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22.20万元。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含所属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管理办公室）2015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5.62万元，支出决算64.67万元，完成预算的75.53%，主要原因：一是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了；二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了；三是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了。

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减少15.86万元，下降19.69%。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7.08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0.95%，完成预算的96.72%。

201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0.24万元，下降3.2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外事活动减少了。

2015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所属2个行政事业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11个、累计20人

次。开支内容包括：

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 7.08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与港澳台三地业务联系而发生的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公杂费等。通过外访，宣传我国宗教信仰自由政策，进一步加强双边工作友谊，了解当地民族宗教文化、现状，同时丰富本市宗教团体为社会服务的经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34.2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52.95%，完成预算的 96.1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封存了 3 辆车，厉行节约。

201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 2014 年度减少 8.56 万元，下降 20%。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封存了 3 辆车，厉行节约。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4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2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其中特种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宗教活动场所检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决算 23.35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

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36.11%，完成预算的54.6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接待规格。

2015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7.12万元，下降23.3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接待规格。

开支内容包括：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3.35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2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33个，共452人次。

图6：“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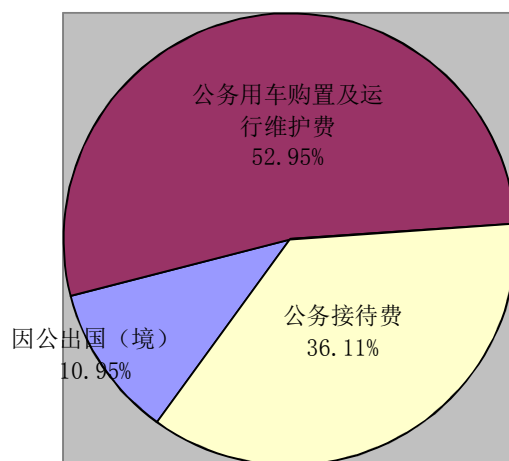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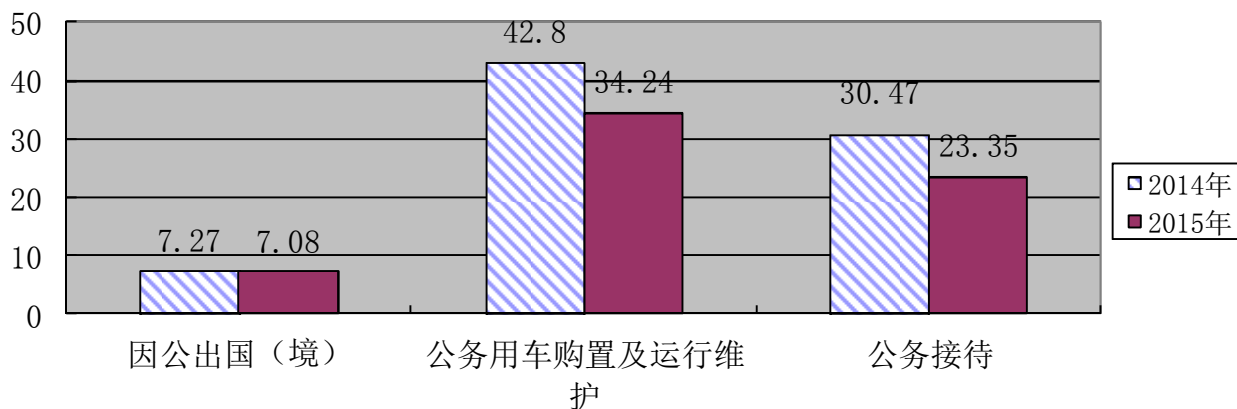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各项与上年对比（单位：万元）



##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含所属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管理办公室）2015年度会议费决算 17.09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0.67 万元，下降 3.7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会议场次减少了。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全市民族宗教局长会议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64 人，共支出 1.70 万元，占会议费 9.95%，其中场地租用费 1 万元，伙食补助费 0.61 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 0.09 万元。

全市民族宗教局长会议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52 人，共支出 1.19 万元，占会议费 6.96%，其中：场地租用费 0.9 万元，伙食补助费 0.25 万元，座位牌 0.0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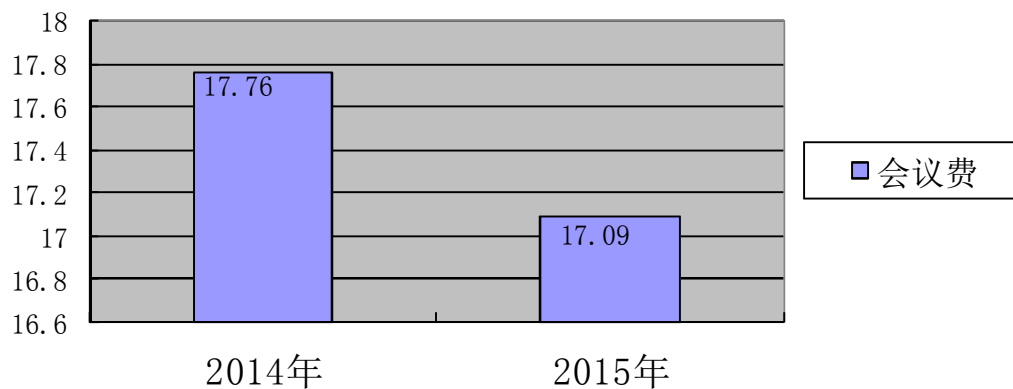
广州市宗教团体负责人恳谈会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117

人，共支出 8.92 万元，占会议费 52.19%，其中场地租用费 1.6 万元，伙食补助费 3.99 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 0.65 万元，租车费 0.9 万元，房租费 1.68 万元，台卡横幅投影 0.1 万元。

宗教专项工作形势分析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38 人，共支出 1.64 万元，占会议费 9.60%，其中场地租用费 0.33 万元，伙食补助费 0.31 万元，租车费 0.3 万元，房租费 0.7 万元。

民族工作形势报告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135 人，共支出 1.31 万元，占会议费 7.67%，其中场地租用费 0.75 万元，授课费 0.37 万元，横幅投影 0.19 万元。

图 8: 会议费与上年对比 (单位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01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01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其他收入0.01万元，占100%，主要是其他利息收入。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481.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3.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8.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81.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5 年度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含所属广州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管理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84 万元，比 2014 年增加 8.49 万元，增长 4.53%，主要原因是市场物价上涨。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市民族宗教部门机关及

所属 1 个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7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说明，如有其他用车需说明车辆用途）。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5 年度广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共组织对 14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38.34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48.71%。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5 年，我局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中央和省、市民族宗教工作的部署，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市民族工作，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水平得到明显提高，民族宗教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得到中央和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

2015 年我市被国家民委确定为“全国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示范城市”，我局被授予全市“综治维稳先进单位”、“广州法治建设”考核先进单位、全省扶贫工作“双到”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 一、加强学习培训，着力营造民族宗教工作法治化环境

（一）深入学习中央和省、市民族宗教工作会议精神和政策法规。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召开了全市民族工作会议，认真学习传达中央和全省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我市民族工作。召开全市民族宗教局长会议，学习贯彻全国民委主任会议、全国宗教工作会议和全省民族宗教局长会议以及珠三角城市民族宗教工作联席会议精神，明确我市民族宗教工作任务和方向。

（二）认真组织少数民族骨干和宗教界人士教育培训。

召开全市民族团体负责人会议和宗教团体负责人恳谈会，组织民族宗教团体负责人学习领会中央和省、市重大决

策部署，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法律意识。组织 3 批共 450 名少数民族经商务工人员参加政策法规培训，引导他们守法经营，适应城市生活和管理。加强与广州大学合作，认真落实我市爱国宗教界人士培养“十二五”规划，我市宗教界第一期宗教管理大专班 27 名学员顺利毕业。

### （三）积极营造民族团结与宗教和谐的社会氛围。

在全市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到全市 9 所承办新疆班、西藏班的学校和 10 个民族工作重点社区播放民族题材电影，组织市、区民族文艺团体到学校、企业、社区、农村、部队开展政策宣传与民族文艺巡演；委托广州电视台移动频道在全市公交车、出租车和行政机关楼宇终端投放民族团结公益广告；在《凤凰网》开设“广州宗教新风貌”专题宣传版面，与《广东电视台》合作拍摄民族宗教专题宣传片，利用“中国民族宗教网”官方门户网站等主流媒体扩大宣传覆盖面。

## 二、加强服务管理，着力推进我市城市民族工作

### （一）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按照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关于“城市民族工作要把着力点放在社区，推动建立相互嵌入式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的要求，把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作为促进民族团结的根本途径，积极开展“民族之家”创建活动。不断创新民族工作平台，培育先进，树立典型，以点带面，大力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向校园、机关、企业、街镇、社区、宗教场所等深入延伸，努力夯实城市民族工作基础。

### （二）科学谋划民族工作重点项目建设。

按照国家民委和省民宗委关于建设“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的部署，借鉴云南等地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经验，指导增城区制定了《畚族村特色村寨保护与建设规划》，由省民宗委、市宗教界公益慈善联合会、正果镇和我局共投入270多万元支持畚族村特色民居改造，大力推动该村创建“全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协调白云区和市民政局加快推进新回民公墓规划建设，完成新回民公墓项目的立项、控规调整、正式选址、委托征地拆迁等工作。努力推进越秀区“广州光塔民族文化风情街”项目规划建设，并与畚族村的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共同打造成我市民族工作特色品牌。

### （三）创新少数民族服务管理机制和体系。

协调市教育局、司法局、人社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少数民族子女入托入学、法律援助、职业培训等民生服务体系。筹建清真食品行业协会，引导少数民族加强自我管理。指导市伊斯兰教协会和有关单位做好古尔邦节等少数民族节日期间的安全保障工作。与民族地区驻穗办和市公安局民族工作队密切沟通，召开涉民族因素纠纷专项工作组会议，妥善处理了86起涉民族因素矛盾纠纷，有力维护了我市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 （四）大力支持少数民族体育教育文化事业发展。

按照省、市政府部署，我局和市体育局牵头负责组织6个比赛项目和1个表演项目代表广东省参加8月份在内蒙古举行的第十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经过刻苦训练，顽强拼搏，我市参赛队伍取得2个一等奖、7个二等奖、13个三等奖的优异成绩，占广东代表团获奖牌数的一半，超

额完成参赛目标任务，为省、市争得了荣誉，受到了省、市领导的表扬。联合市委统战部举办“迎国庆贺中秋”慰问新疆班、西藏班学生活动，在教师节慰问回民小学、满族小学、畲族村小学教师，关心支持少数民族教育发展。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支持广州民族艺术团到学校、企业、社区、机关、军营、宗教场所等举办了 10 场民族政策宣传与民族文艺巡演活动，宣传民族政策，弘扬民族文化。

（五）加强对民族团体建设的支持和指导。

大力支持市民族团结进步协会建设，有效解决了“无专职工作人员、无专用办公场地、无办公经费”问题，推动市民族团结进步协会完善财务、培训、廉洁自律等十项管理制度，创新城市民族工作平台，增强整合全市民族团体资源、协助党和政府宣传民族政策等功能，更好发挥民族团体联系少数民族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支持广州民族艺术团举办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文艺活动等，共同唱响民族团结主旋律。

### **三、加强服务引导，着力发挥宗教界的积极作用**

（一）深入推动宗教界开展“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建设。

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在全市宗教团体和场所大力开展“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建设工作。按照“广泛宣传发动、大力整治环境、有效规范管理、依法有序办教、巩固提升成果、形成长效机制”的思路和路线图，指导各宗教团体和场所制定工作方案，明确任务目标，细化标准要求，确保创建活动取得实效。专门召开“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



市环境建设现场会，总结经验，树立典型，建立场所环境卫生、文明敬香、义工组织、宗教节日安全管理等长效工作机制，创建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全市 83 处宗教场所环境全面优化，社会反响热烈，广州电视台、《中国宗教》、“中国民族宗教网”等媒体多次专题报道，国家宗教局、省民宗委领导给予了充分肯定。同时，指导各宗教团体加强“教风”建设，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宗教团体自身建设，提高规范管理水平。

## （二）积极有力开展宗教专项整治工作。

按照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把开展抵御境外宗教渗透专项整治工作，当作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召开全市宗教专项工作会议，统筹部署，明确任务分工；成立专项督导组，加强对重点区、重点部门督导，推动整治工作任务落实。截至 6 月底，省通报 22 个境外宗教渗透整治对象和我市自行发现 23 个整治对象的整治工作全部完成。结合我市实际，借鉴外地经验做法，建立正面教育引导、定期排查梳理、综合集中整治、督促检查落实等 4 项长效机制，加强常态化管理，巩固整治成效，防止死灰复燃。我市抵御境外宗教渗透专项整治工作经验做法得到省、市充分肯定并在全省推广。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

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